

##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6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会议由代理董事长华天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暨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选举华天先生（简历附后）为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暨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 三、备查文件

1、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4日

附件：

## 简 历

华天先生：1979年3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宁波两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宁波城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宁波文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理董事长。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华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选举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华天先生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之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